

群众有需要 法官来报到

——高邑法院将服务送到群众“家门口”侧记

□ 吴凯磊 张孜晗

“各位村民朋友们，大家好！我是咱们的包村法官助理。本周咱们继续聊聊身边的法律事儿！遇到邻里纠纷、赡养抚养、劳务报酬等问题，都可以在群里留言咨询，也可以拨打联系卡上的电话，我会第一时间为大家答疑解惑！”每周一，高邑县各村、社区的微信群里，都会出现这样一条“暖心问候”。

这是高邑县人民法院在“司法能力作风提升年”活动中推出的创新举措——包村法官、法官助理每周群问候机制。通过每周定时问候、发放电子联系卡、在线答疑解惑，实现“群众需要，法官报到”，让司法服务走出法院大门，走进田间地头、社区楼院，把法律咨询、纠纷调解等服务实实在在地送到群众“家门口”。

法律服务“不打烊”

“以前有法律疑问，不知道该找谁，跑一趟法院总觉得麻烦。现在好了，法官助理每周都在群里问好，有问题打电话能得到实时答疑解惑，太方便了！”家住某村的王大姐由衷点赞。

为打通服务群众“最后一公里”，高邑法院精选骨干力量担任包村法官、法官助理，实现全县所有行政村和社区全覆盖。法官和法官助理以村（居）民微信群为载体，每周固定时间发送问候信息，结合乡村常见法律问题，重点普及涉婚姻家庭、邻里纠纷、土地流转、反诈防骗等实用法律知识；对群众提出的咨询，严格做到“当日响应、及时解答”，确保群众“有问必答、有感必解”。

“上周有村民电话询问‘子女不赡养老人该怎么办’，我详细讲解了相关法律规定和维权

流程。后来老人家属主动联系我，经调解，子女最终主动承担了赡养义务。这就是‘群问候’的价值——把法律服务送到群众最需要的地方。”包村法官助理小张深有感触地说。

架起司法“连心桥”

精心设计的电子联系卡，清晰标注了法官和法官助理的姓名、联系方式等核心信息。群众遇到法律问题，只需一个电话、一条信息，就能直接对接专业司法服务，真正让司法服务触手可及、便民利民。

“上周我刚咨询了宅基地纠纷的问题，法官不仅耐心解答，还一步步指导我怎么收集证据，太贴心了！”某村村民张大爷满意地说。

据统计，自活动开展以来，高邑法院包村法官、法官助理累计发送群问候200余次，覆盖群众5万余人次，累计回复群众咨询180

余次，成功化解矛盾纠纷96起，协助办理立案登记51件，有效将矛盾化解在基层、化解在萌芽。

实战练就“惠民功”

这一创新举措不仅为群众提供了便利，更成为锻炼法院队伍的“实战平台”。年轻的法官和法官助理们在回应群众咨询中提升了群众工作能力，在化解矛盾纠纷中积累了实务经验，在直面基层需求中强化了责任担当。

“每次解答群众问题，都是对我们专业能力和群众工作能力的双重考验。”包村法官助理张孜晗表示，“群众的需求就是我们努力的方向，群众的满意就是我们前进的动力。”

“群众需要，法官报到”不是一句口号，而是该院推进“司法能力作风提升年”活动的具体实践，通过常态化、制度化的司法服务，让人民群众切实感受到公平正义就在身边。

丰宁检察院检察长进校园送法

为2200余名师生播撒法治种子

本报讯（记者 王黎冬）为积极推进法治副校长履职实质化，切实加强青少年法治教育，提升青少年法治素养，从源头上预防和减少青少年违法犯罪，11月14日，丰宁满族自治县人民检察院党组书记、检察长周建成走进丰宁满族自治县第四中学，以真实案例为教材、以互动交流为桥梁，为全校2200余名师生带来了一堂生动而深刻的法治课。

课堂上，周建成结合自身多年办理涉未成年人案件的丰富经验，紧密围绕初中生的学习和生活实际，以多起涉未成年人犯罪真实案例为切口，聚焦青少年高频接触的法律风险点——从校园欺凌的界定与应对，到“拉车门”盗窃的法律后果，再到遭遇不法侵害时的自我保护技巧，用同学们听得懂、易接受的“家常话”拆解法律知识，让原本抽象的法条变得具体可感。

“看到同学被欺负，光看热闹行不行？”“有人说‘拉车

门找东西不算偷’，是真的吗？”互动问答环节，周建成通过情景再现、角色扮演等形式抛出问题，点燃了现场的气氛。同学们纷纷举手发言，分享自己的看法与困惑。周建成则逐一耐心解答，既纠正知识误区，又着重强调“年龄小不是‘免罪金牌’，未成年人身份更不能成为逃避法律责任的‘保护伞’”。通过一个个真实可感的事例，同学们不仅看清了各类违法犯罪行为的本质和危害，也摸清了可能引发的法律后果，更学会了遭遇不法侵害时该如何用法律手段保护自己。

“以前总觉得法律离我们很远，听了检察长的课才知道，法律就在日常的一言一行里。”课后，一名学生表示，今后会更注意自己的行为，也会提醒身边同学守好法律底线。该校老师也表示，这样的法治课既有权权威性又有亲和力，为后续将法治教育融入日常教学提供了有力支撑。

一堂超“燃”防霸凌法治课

本报讯（王旭丽）“坚决不做沉默的受害者，坚决不做冷漠的旁观者！”11月20日，广平县育华中学校园内誓言铿锵，一场别开生面的超“燃”防霸凌法治宣传课正在举行。广平县司法局携手学校，为学子们送上“安全防护盾”，为平安校园建设注入法治力量。

活动现场，育华中学校法治宣传员围绕校园霸凌的常见形式、潜在危害及应对方法，结合青少年易于理解的真实案例以案释法。从如何识别

语言霸凌、肢体霸凌，到遭遇霸凌时如何保留证据、及时求助，宣传员用生动鲜活的讲解、互动问答的形式，与同学们展开深度法治对话，引导学生们树立“拒绝霸凌、勇敢说不”的法治观念。课堂氛围热烈，同学们积极举手分享想法，主动探讨遇到霸凌场景的应对策略。

活动尾声，全体学生高举右拳，庄严宣誓，坚定的语气、坚毅的眼神，展现了青少年抵制校园霸凌的决心与担当。

两名村民因交通事故生纠纷

阳原法院巧调解 修复同乡情

本报讯（郭潇 董蓓）近日，阳原县人民法院成功化解一起机动车交通事故责任纠纷案，不仅快速维护了原告的合法权益，更巧妙修复了双方当事人之间的同乡情谊，实现了法律效果与社会效果的有机统一。

原告高某某与被告高某某系同乡村民。9月23日13时许，高某驾车转弯时与高某某驾驶的车辆发生碰撞。经交警部门认定，高某负事故全部责任，高某某无责任。事故发生后，尽管乡政府工作人员两次出面调解，但高某均拒绝赔偿高某某的车辆维修费用。无奈之下，高某某于11月11日将高某诉至阳原法院，要求其赔偿车辆维修费800元，并提供了相应的维修发票。

受理案件后，承办法官在查阅案卷时发现，该案事实清楚、权利义务关系明确、争议不大，且双方当事人系同乡村

民，具备良好的调解基础。于是，法官当即通过电话联系了被告高某。电话中，法官耐心向其释明了相关法律规定及应承担的法律后果。高某向法官坦言，自己年事已高，对诉讼程序不甚了解，希望法官能与其长子沟通此事。这一请求，成了化解矛盾的“突破口”。

承办法官尊重其意愿，于周五下午与高某的长子取得了联系。其子起初表示需要查看证据，承办法官随即通过微信将事故认定书、维修发票等证据材料拍照传送。高某长子在电话中表示，其已与父亲沟通清楚，认可案件事实与责任划分，并承诺当天就向高某某履行全部赔偿义务。

在法官的主持调解下，双方当事人达成调解协议。高某当场将800元赔偿款交付高某某。至此，该纠纷得以圆满化解。

为切实织密铁路职工法治思想防线，11月20日，石家庄铁路运输检察院检察官受邀为国能朔黄铁路发展有限责任公司近三年入职人员开展普法宣讲活动。检察官紧扣朔黄铁路公司运营实际，对法律相关条款进行解读，并从“刑事风险防控”角度，选取四类与职工工作生活紧密相关的刑事案例展开讲解，引导职工增强法律意识，树立守法观念。图为普法活动现场。

王路建 武晓勇 摄



□ 郑华颖

高速交警铜冶大队组织客运企业开展应急演练

本报讯（张建朝）为进一步提升客运企业应对突发事件的处置能力，强化驾驶员安全意识与协作水平，确保道路运输安全形势持续稳定，11月21日，高速交警铜冶大队深入河北省红色旅游客运有限公司，组织客运驾驶员开展综合应急演练。

演练前，民警结合近期道路交通安全形势，向参训驾驶员详细讲解了高速公路突发

事件的特点、应急处置流程以及自救互救技巧，强调驾驶员在遇到紧急情况时，必须做到“先安全、后处置”，确保乘客生命安全是第一要务。

此次综合应急演练涵盖了车辆突发故障、前方交通事故、乘客突发疾病、冬季冰雪路面等多种情景。现场演练中，参训驾驶员按照既定预案，迅速启动应急措施：摆放警示标志、安全疏散乘客、报

告指挥中心、实施先期救护等，动作规范、分工明确，展现了良好的应急响应能力。铜冶大队民警还现场示范了灭火器的正确使用方法、应急锤的破窗技巧以及安全带的快速解脱方法，确保每位驾驶员都能熟练掌握关键操作技能。同时，民警对演练中存在的不足进行了现场纠正和指导，帮助驾驶员在实际操作中不断优化流程。

民警深夜滞留服务区 男子深夜滞留服务区

11月18日零时40分许，高速交警赵县大队指挥中心的报警电话突然急促响起，电话那头一名男子声音带着焦急与无助，称自己被同行同伴遗落在服务区，孤身一人不知如何是好，急需民警帮助。

接警后，指挥中心立即调度附近值班民警赶赴现场，同时电话安抚报警人情绪，核实其具体位置与身体状况等情况。不到20分钟的时间，民警便抵达了现场，并在服务区找到求助乘客朱某。

经询问了解到，朱某今年55岁，系赤峰市人，他与工头及邻村5名同乡乘坐面包车前往河南郑州务工。行至石家庄东服务区西区休息时，因薪资问题与工头发生争议，朱某决定不再同行。工头带领其他人驾车离去，将朱某独自留在服务区。朱某身上仅带有少量现金，并且不熟悉周边环境，无法自行返程，无奈之下便拨打报警电话求助。

听完朱某的叙述，民警一方面对其遭遇表示理解和同情，耐心安抚他激动的情绪，另一方面考虑到凌晨时分高速公路服务区周边交通不便，且气温较低，继续滞留存在安全隐患，建议其次日乘坐高铁返回老家，并帮其查询了去往赤峰的高铁班次。

为保障朱某安全，民警将其送至赵县城区的酒店，并协助其办理入住手续，叮嘱其注意人身和财物安全。朱某拉着民警的手激动地说：“非常感谢民警的热情帮助！要是没有你们，我今晚真不知道该怎么办！”

高速交警南宫大队“地空协同”高效应对突发警情

无人机为应急处警插上智慧翅膀

本报讯（王博）近日，高速交警南宫大队辖区青银高速青岛方向因交通事故陷入严重拥堵之际，民警火速启动“地空协同”应急预案。无人化化身“空中哨兵”，升空勘察、实时传讯，路面警力同步奔赴现场疏导预警，空中地面紧密联动，不仅为精准处置拥堵提供关键支撑，更接连高效化解两起应急车道突发险情，科技赋能下的智慧警务尽显实战威力。

11月10日，青银高速青岛方向524公里处发生交通事故，导致出现严重拥堵，现场通行压力巨大。为迅速全面掌握现场情况，避免次生事故发生，高速交警南宫大队果断启动“地空协同”应急处置预案。一架无人机迅速升空，飞赴事故空域进行高空勘察。无人机凭

借其开阔的视野和灵活的机动性，精准回传了事故现场点位、拥堵范围及车辆排队情况的实时画面，为指挥中心进行远端分流、近端疏导的精准决策提供了至关重要的第一手信息。

与此同时，路面警力也已同步到位。另一组执勤民警驾驶警车，携带警示设备，火速抵达拥堵车队末端，进行预警提示和交通疏导，严防追尾等二次事故发生。空中与地面的紧密配合，极大地提升了应急处置的效率和现场作业的安全性，为快速疏通拥堵路段、全力保障群众出行赢得了宝贵时间。

此外，无人机还常常化身“空中哨兵”，精准发现并处置突发险情。11月7日18时30分左右，无人机巡航至青银

高速青岛方向525公里处时，巡查人员通过实时传回画面，敏锐地发现一辆蓝牌单排货车因爆胎停靠应急车道内，司机手足无措，现场十分危险。

由于路面警力正在重点区域疏导交通，短时间内难以抵达该点位。指挥中心立即授权无人机操作手，利用机载高音喇叭对故障车辆进行远程精准喊话：“故障车司机请注意，请立即在车后方150米处摆放三角警示牌！”同时，无人机迅速降低高度，开启强光探照灯，为司机更换轮胎提供了充足的照明。在无人机的清晰指引与照明辅助下，司机迅速完成了安全防护及轮胎更换，及时化解了安全隐患。

仅仅半小时后，即11月7日19时整，无人机再次接到指令：青银高速银

川方向526公里处，一辆白色小轿车因故障停于应急车道，车上人员并未意识到危险，滞留在车内，现场存在严重安全风险。此时，民警正在对向车道执行任务，无法横穿高速公路。他立即操作无人机飞抵故障车辆上空。“故障车司机请注意，请立即在车后方150米处摆放三角警示牌！请车上所有人员迅速转移到护栏外侧安全区域！”无人机的

高音喇叭再次响起，发出了清晰而坚定的指令。在无人机的重复喊话与远程指导下，小车上乘人员终于意识到危险，迅速下车，按要乘人员在车后规范摆放了三角警示牌，并全部转移至护栏外的安全区域。整个过程快速、有序，有效规避了潜在的风险，展现了智慧警务在实战中的强大威力。